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有關教育部「110年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（講師）培訓課程研習計畫」一案

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1/3/29 9:47:54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教育部110年3月24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0004080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為協助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與教學之規劃與推動，提升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運作與成效，教育部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 110年度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培訓採分階課程辦理，初階課程旨在培養社群召集人之領導力、對話模式及對話技巧；進階課程著重培養社群召集人帶領社群轉型之素養與動能；高階課程在培養社群召集人帶領社群永續發展之素養與動能。
- 四、 旨揭培訓計畫重點如下（如附件1）：
 - （一） 課程期程自110年5月至8月舉行，於北、中、南、東分區辦理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課程。
 - （二） 推薦培訓之教師須具備以下任一資格：
 - 1、 曾任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，並具有初階以上專業回饋人才講師資格。
 - 2、 曾任國教輔導團員，地方輔導群教師或各縣市優秀教師（super教師、薪傳教師）。
 - 3、 曾獲師鐸獎、教學卓越獎、縣市政府或全國性教學獎項之教師。
 - 4、 曾任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或曾參與社群，並獲各縣市教育局（處）薦派之教師或校長。
 - （三） 建議分階課程參與之對象：
 - 1、 初階課程：適合首次參加社群召集人培訓課程之學員。
 - 2、 進階課程：適合已參加過社群召集人培訓初階課程之學員。
 - 3、 高階課程：適合已參加過社群召集人培訓進階課程之學員。
 - （四） 培訓方式：採講解、實作、演練、教材設計、試講、分享、意見溝通與回饋。
- 五、 報名時間與方式：即日起至110年4月12日（星期一）前受理報名，請欲報名課程之教師填具表格後，回傳至國小教育科承辦人電子信 cvickylee@ms.tyc.edu.tw，併至[google](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teso3)表單填寫個人相關資料。網址 [G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teso3](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view/teso3)）。

六、 課程相關問題請洽臺北市立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陳可辰助理：電話：(02) 2311-3040 轉8304 (amberc@go.utapei.edu.tw)；陳鈺珊助理：(02) 2311-3040轉8435
Acyc3150@go.utapei.edu.tw。

七、 檢附110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培訓計畫及培訓報名表各1份。